

融安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

办公室文件

融安生态委办发〔2023〕3号

融安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开展2023年“生态环境宣传月”活动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深入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，经研究决定，定于6月1至6月20日在全县范围内开展“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”主题宣传月活动。各乡（镇）、各单位要结合自身实际，组织开展“生态环境宣传月”活动，并按要求收集宣传活动相关资料，于2023年6月21日前发至融安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汇总。邮箱地址:rahbj@163.com，OA:融安生态环境局，联系人：廖芳芳，电话：0772-8136501。

附件：1.融安县2023年“生态环境宣传月”活动实施方案

2.“国际生物多样性日”宣传标语

3.“六五环境日”宣传标语

4.“全国低碳日”宣传标语



融安县 2023 年“生态环境宣传月” 活动实施方案

为全面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，宣传广西牢记习近平总书记“广西生态优势金不换”的殷切嘱托，持续提升生态环境质量，坚持生态优先，推进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，打造富有特色的美丽融安，进一步提高公众的生态意识、环境意识、低碳意识，结合国际生物多样性日、六五环境日、全国低碳日等生态环境保护主题日，在全县开展 2023 年“生态环境宣传月”活动，举行内容丰富的主题宣传活动，引导全社会深刻把握我国新发展阶段生态文明建设总体要求，动员社会各界积极投身建设美丽中国、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的伟大实践。为做好宣传月活动的组织工作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活动主题

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

二、活动时间

2023 年 6 月 1 日至 6 月 20 日

三、活动安排

（一）“六五环境日”集中宣传活动

1.活动时间：6 月 5 日上午 9:00—11: 30

2.活动地点：长安广场东门

3.参加人员：县委宣传部、县财政局、县妇联、团县委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县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局、县公安局、县司法局、县教育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、县林业局、县卫生健康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统计局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县人民医院、县中医院、县妇幼保健院、融安生态环境局。

4.活动内容：各单位准备宣传资料，通过发放宣传资料、现场咨询等形式，开展生物多样性、环境保护形势与政策、环境法律法规和低碳知识的宣传。各乡镇结合各自实际情况，制定主题宣传活动方案，通过组织宣传活动、健步走活动、主题知识竞赛、有奖问答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宣传活动。

5.参加活动的各单位以“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”为主题，结合国际生物多样性日、六五环境日、全国低碳日 3 个生态环境保护主题以及部门生态环境保护职责等为主要内容，制作 1 块宣传展板（规格为 1.2m×2.4m）或者 1 条横幅。各单位于 6 月 5 日上午 9:00 前将宣传展板或者横幅送至长安广场东门展出，并于当天下午 17:00 前自行收回。

（二）“生态环境宣传月”氛围营造活动

1.活动时间：6 月 1 日—6 月 20 日

2.活动地点：各单位自行安排

3.参加人员：县委宣传部、县财政局、县妇联、团县委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县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县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局、县公安局、县司法局、县教育局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县交通运输局、县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、县林业局、县卫生健康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统计局、县行政审批局、县人民医院、县中医院、县妇幼保健院、融安生态环境局。

4.活动内容：

(1)各单位采取悬挂横幅标语、赠送环保宣传材料等形式，组织好环保知识进学校、进社区、进企业活动，提高公众的环境意识，使生态文明观念深入人心。

(2)生态环境宣传进万家活动

各单位围绕宣传主题，结合各自的工作职责，深入企业、商场、村屯等开展宣传活动，印发环保宣传资料，宣讲法律法规、污染治理知识、环境违法案例等，通过宣传教育推动各项工作落实。

(3)开展环保主题教育宣传进校园活动

县教育局组织辖区学校开展“6.5 世界环境日”主题宣传活动，通过国旗下讲话、班会活动、课堂宣讲、课外活动等方式启发青少年的生态环境保护意识，结合疫情防控宣传绿色健康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，引导青少年树立正确的人生观、价值观、生态观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(一)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，把此项工作摆上重要议事

日程，结合本单位工作实际，树立“大环境”意识，高质量、全方位开展此次生态环境宣传活动。

（二）宣传部门要组织好跟踪宣传报道，广泛宣传活动的主题和内容，为活动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。

（三）各乡（镇）、各单位要围绕生态环境保护的中心工作，贴近群众、贴近生活，力求解决群众关心的实际问题，注重普及生物多样性知识、环保知识，低碳生活知识，提高公众生态环保意识。

（四）宣传活动期间，请各乡（镇）、各单位及时收集开展活动的相关资料，并于2023年6月21日前将宣传活动总结材料（包括开展“生态环境宣传月”相关宣传活动方案、总结、活动亮点、活动照片、参加人数、宣传效果等）通过OA系统或邮箱（OA：融安生态环境局，邮箱：rahbj@163.com）发至融安生态环境局汇总。

附件 2

“国际生物多样性日”宣传标语

- 1.保护野生动物，保护美好家园。
- 2.我们的地盘我作主，我们的动物共爱护。
- 3.保护野生动物，维护生态安全。
- 4.关爱动物，关爱我们共同的世界。
- 5.关注生物多样性，传播绿色理念，追求生态文明，倡导低碳生活。
- 6.保护鸟类保护野生动物，维护生态平衡。
- 7.保护动物，你我的职责。
- 8.同在蓝天下 人鸟共家园。
- 9.爱护动物，珍惜生命。
- 10.野生动物是人类的朋友！
- 11.依法保护鸟类，保护野生动物。
- 12.爱护鸟儿吧！不要让树木感到孤独。
- 13.关爱野生动物，保护美好家园！
- 14.爱护动物，让人类不孤单！
- 15.同在地球上，共享大自然！

附件 3

“六五环境日”宣传标语

- 1.烟火污染环境，鲜花环保芬芳
- 2.参与环保行动，构建和谐融安
- 3.同呼吸、共担当、齐行动，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
- 4.同建绿色温馨家园，共享清澈碧水蓝天
- 5.保护环境、保护地球，就是保护人类自己
- 6.倡导绿色消费，减少环境污染
- 7.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
- 8.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，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
- 9.追求绿色时尚，走向绿色文明
- 10.建设绿色家园，注重可持续发展
- 11.保护生态环境，倡导文明新风
- 12.绿色与生命时时相伴，环境与健康息息相关
- 13.提倡绿色生活，实施清洁生产
- 14.转变传统观念，推行低碳经济
- 15.环境好，生活就好
- 16.人人参与，创建绿色家园

附件 4

“全国低碳日”宣传标语

- 1.倡导节能低碳新生活，携手共建美好家园
- 2.越低碳、悦生活
- 3.能源连着你我他，节能能源靠大家
- 4.提高环境保护意识，爱护我们共有家园
- 5.天蓝水清，地绿居住
- 6.合理利用资源，保护生态平衡
- 7.创造绿色时尚，拥抱绿色生活
- 8.绿色校园、绿色生活
- 9.绿色是我们的家园
- 10.节约能源提高能效，保护环境造福后代
- 11.节约能源大有可为，功在当代利在千秋
- 12.低碳生活，幸福健康
- 13.低碳节能，从点滴做起
- 14.为文明喝彩，为低碳点赞